长信利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信利发债券
场内简称	长信利发
基金主代码	519933
前端交易代码	51993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6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679,085.01 份
投资目标	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管理和严格的风险控制，在保持基金资产流动性和严格控制基金资产风险的前提下，力求为投资者提供稳定增长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利用全球信息平台、外部研究平台、行业信息平台以及自身的研究平台等信息资源，基于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理念，从宏观和微观两个角度进行研究，开展战略资产配置，之后通过战术资产配置再平衡基金资产组合，实现组合内各类别资产的优化配置，并对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调整。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积极管理型的投资策略，自上而下分为战略性策略和战术性策略两个层面，结合对各市场上不同投资品种的具体分析，共同构成本基金的投资策略结构。 3、股票投资策略： 在行业配置层面，本基金将运用“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方法，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经济结构转型的方向、国家经济与产业政策导向和经济周期调整的深入研究，采用价值理念与成长理念相结

	合的方法来对行业进行筛选。 本基金将结合定性与定量分析，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基金依据约定的投资范围，基于对上市公司的品质评估分析、风险因素分析和估值分析，筛选出基本面良好的股票进行投资，在有效控制风险前提下，争取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本基金将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深入研究判断，进行存托凭证的投资。 4、其他类型资产投资策略 在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的情况下，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适当参与权证、资产支持证券等金融工具的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90%+中证 800 指数×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产品中风险收益程度中等偏低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98,795.64
2.本期利润	-485,416.4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0,299,105.9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4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7%	0.19%	-0.72%	0.13%	0.05%	0.06%
过去六个月	-0.61%	0.25%	1.92%	0.17%	-2.53%	0.08%
过去一年	2.02%	0.20%	6.18%	0.15%	-4.16%	0.05%
过去三年	5.48%	0.18%	14.46%	0.12%	-8.98%	0.06%
过去五年	15.04%	0.25%	23.54%	0.13%	-8.50%	0.1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7.83%	0.31%	44.85%	0.13%	2.98%	0.1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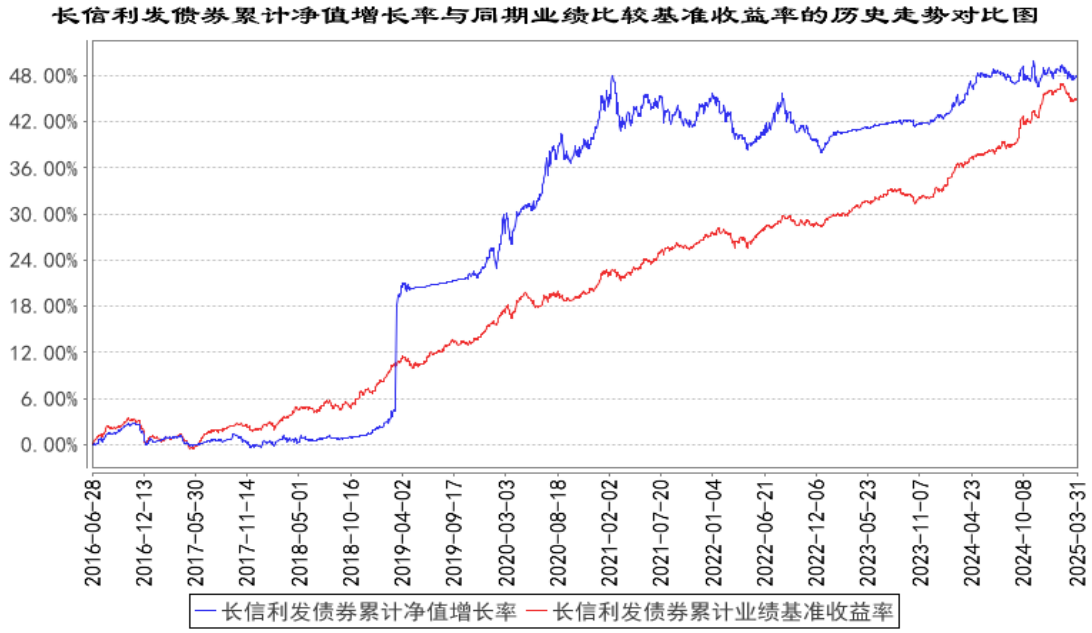

注：1、图示日期为 2016 年 6 月 28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程放	长信先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12 年	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毕业，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曾任职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乐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 年 8 月加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曾任长信合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长信先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乐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以本基金成立之日为准；新增或变更基金经理的日期根据对外披露的公告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实行公平交易制度，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体系，已建立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已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除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外，其余各投资组合未发生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形，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权益市场结构有所分化，整体结构性特征明显。小盘指数整体走强，红利指数震荡。成长风格整体走强。

组合管理层面，根据投资框架定位，报告期整体关注大盘价值和低估值因子，同时逐步根据市场情况加仓了一些我们认为估值已经调整幅度较大的行业龙头个股，聚焦市场结构性机会。我们整体看好当前时点具备低估值、自由现金流优异、业绩稳定增长特征的行业和个股，该类资产整体胜率较高，下行风险可控，更加适合在复苏初期获得确定性收益。权益市场整体下行风险可控，但没有明显的高景气特征行业，因此跟随行业景气度和高频数据进行切换的难度加大。对于组合持有的部分红利风格个股，长期来看或仍能为组合贡献稳健收益，且调整后性价比有所提高，当前考虑继续持有。

债券资产方面，我们认为债券资产仍能为组合贡献一定底仓收益，组合管理中保持中性久期，维持中高等级信用债配置，阶段性参与利率债交易博取资本利得收益。可转债方面，百元转债转股溢价率已经回到历史中枢偏高水平。组合坚持可转债资产的绝对收益增强思路，在转债市场整体回调过程中整体回撤较小，在市场下行过程中逐步加仓偏债型品种，同时适度参与部分平衡型转债的投资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长信利发债券份额净值为 1.1040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4331 元，本报告期内长信利发债券净值增长率为-0.6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1,188,480.00	15.79
	其中：股票	11,188,480.00	15.7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7,145,748.22	80.65
	其中：债券	57,145,748.22	80.6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72,153.01	2.22

8	其他资产	949,719.44	1.34
9	合计	70,856,100.67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986,580.00	1.40
C	制造业	6,583,599.00	9.3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22,480.00	0.32
E	建筑业	18,500.00	0.03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69,290.00	0.24
J	金融业	3,097,170.00	4.41
K	房地产业	38,610.00	0.0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6,621.00	0.0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35,630.00	0.05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1,188,480.00	15.9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20	京新药业	43,000	611,460.00	0.87
2	603766	隆鑫通用	50,000	577,500.00	0.82
3	601398	工商银行	80,000	551,200.00	0.78

4	601567	三星医疗	18,500	547,045.00	0.78
5	689009	九号公司	8,000	521,600.00	0.74
6	601665	齐鲁银行	80,000	484,800.00	0.69
7	603707	健友股份	33,000	464,640.00	0.66
8	000975	山金国际	24,000	460,800.00	0.66
9	300888	稳健医疗	10,000	460,600.00	0.66
10	000651	格力电器	9,600	436,416.00	0.6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9,221,999.60	41.5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3,827,169.87	33.8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286,232.88	7.5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096,578.75	5.83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7,145,748.22	81.2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66	25 国债 01	150,000	14,991,230.14	21.32
2	019749	24 国债 15	80,000	8,068,920.55	11.48
3	240210	24 国开 10	50,000	5,286,232.88	7.52
4	092280134	22 工行二级资本债 04A	50,000	5,180,684.93	7.37
5	232480033	24 建行二级资本债 02A	50,000	5,104,665.21	7.2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国家开发银行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京金罚决字〔2024〕43 号），经查，国家开发银行存在贷款支付管理不到位、向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发放贷款的情况，因此，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决定对国家开发银行处以罚款 60 万元。

对如上证券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公司研究部门按照内部研究工作规范对该证券进行分析后将其列入基金投资对象备选库。在此基础上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根据具体市场情况独立作出投资决策。该事件发生后，本基金管理人对该证券的发行主体进行了进一步了解与分析，认为此事件未对该证券投资价值判断产生重大的实质性影响。本基金投资于该证券的投资决策过程符合制度规定的投资权限范围与投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其余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7,286.5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12,193.0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39.8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949,719.44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52	兴业转债	1,169,323.29	1.66
2	113042	上银转债	723,877.81	1.03
3	113056	重银转债	705,081.21	1.00
4	113037	紫银转债	550,073.29	0.78
5	110082	宏发转债	167,764.47	0.24
6	128133	奇正转债	152,272.24	0.22
7	127045	牧原转债	139,919.61	0.20
8	123172	漱玉转债	134,765.42	0.19
9	113050	南银转债	126,612.74	0.18
10	113062	常银转债	120,773.78	0.17
11	123128	首华转债	99,146.44	0.14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4,485,274.8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6,464.5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32,654.3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679,085.01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	53,355,132.67	0.00	0.00	53,355,132.67	83.79
产品特有风险							
1、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持有基金比例过高的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可能会影响基金投资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增加变现成本。同时，按照净值计算尾差处理规则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异常上涨或下跌。 2、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持有基金比例过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条件，导致同期中小投资者小额赎回面临部分延期办理的情况。 3、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的风险 单一持有基金比例过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引起基金资产总净值显著降低，从而使基金在投资时受到限制，导致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基金的文件；

2、《长信利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长信利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长信利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的原稿；

6、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资格批复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www.cxfund.com.cn。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